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7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285,435.37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现代农业发展的新动向以及农业产业和新技术新业态相融合的发展新空间,精选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面、市场面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结合对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的收益特征的前瞻性研究,形成对各类别资产未来表现的预判。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和调整基金资产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1)"现代农业加"主题的界定 现代农业是运用现代科学技术、现代工业装备以及现代组织管理方法来经营的社会化、商品化农业,是国民经济中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产业。 (2)行业配置策略 根据"现代农业加"主题相关上市公司所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类别不同,可划分为不同的细分子行业。本基金将综合考虑经济、政策、技术和估值等因素,进行股票资产在"现代农业加"各细分子行业间的动态配置。 (3)个股精选策略 在细分子行业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定性研究方法和定量研究方法相结合,对"现代农业加"相关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精选具备较强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作为投资标的。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本基金债券投资管理将主要采取合理预计利率水平、灵活调整组合久期、科学配置投资品种、谨慎选择个券的策略。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从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权证定价合理性、权证隐含波动率等多个角度对拟投资的权证进行分析,以有利于资产增值为原则,加强风险控制,谨慎参与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大农业指数×65%+中证全债指数×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翟爱东	田青
	联系电话	021-610955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lijianfeng@abc-ca.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095599	010-67595096
传真		021-61095556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abc-c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9号农银大厦50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722,057.47	34,955,738.55	12,903,269.77
本期利润	-25,739,473.24	39,218,984.76	12,028,231.9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354	0.2565	0.027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7.07%	25.77%	0.9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42	0.2694	0.009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9,702,541.26	115,132,266.55	245,910,340.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58	1.2694	1.0093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1月29日生效,至2016年12月31日不满一年。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81%	1.35%	-5.53%	1.11%	-2.28%	0.24%
过去六个月	-19.23%	1.22%	-6.39%	1.00%	-12.84%	0.22%
过去一年	-27.07%	1.19%	-11.51%	0.92%	-15.56%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2%	0.90%	-6.78%	0.80%	-0.64%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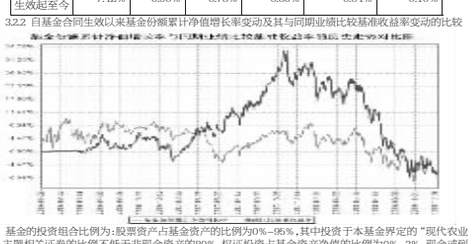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现代农业加"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月29日)起六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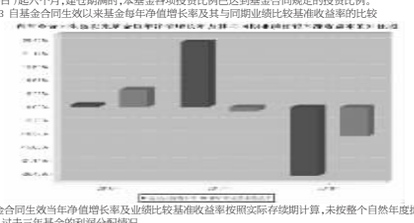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净值增长率及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无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8日,是中法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柒亿伍仟万零壹元,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51.67%,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33.33%,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5%。公司办公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9号50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许金超先生。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46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红利白结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医疗健康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医疗健康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工业4.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穗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日日鑫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金安18个月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尖端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永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农银汇理永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郭世凯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投资部总经理	2016年1月29日	-	10	金融学硕士。历任海通证券研究所分析师、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注:1.任职、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基金成立时担任基金经理和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是指《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从业情况,也包括在其他金融机构从事证券投资研究等业务。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以及公平交易控制的内容、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识别、事中控制、事后检查三个步骤来保证公平交易。事前识别的任务是制定制度和业务流程、设置系统控制项以强制执行公平交易和防范反向交易;事中控制的工作是确保公司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行为控制在事前设定的范围之内,各项业务操作根据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事后检查公司投资行为与事前设定的流程、限额等有无偏差,编制投资组合公平交易报告,分析事中控制的效果,并将评价结果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未发生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国内宏观环境处于经济见顶回落+政策由严趋松的组合中,国外中美贸易摩擦波澜起伏,故A股基本呈单边下跌态势,基金操作困难重重。

一季度,宏观预期的调整带来了市场走势的大幅波动,金融地产大幅上涨带动上证指数开年取得较好表现,2月伴随美股调整、通胀预期担忧加剧、国内去杠杆政策更为明确,以上证50为代表的价值股出现较大回调,其后政策对科技创新的鼓励使得创业板开始企稳反弹。

二季度,经济高频数据回落诱发市场对后续经济增长动能的担忧,叠加信用违约事件频发,外围贸易摩擦持续升温,市场走续调整,消费、成长股幅明显。

三季度,贸易摩擦持续激化,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可喜的是宏观政策转向明显,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均有所发力,但企业基本面和市场信心仍受到内外围形式的压制,风险偏好进一步收敛,股票估值持续下杀。

四季度,宏观数据更加恶化导致了担忧加剧,市场下跌明显,进一步引发了质押爆仓问题,形成负向循环;有利的是监管层及时出台稳定政策,同时中美贸易摩擦出现缓和,市场出现了阶段性地反弹;年底由于中美关系又起波澜,强势板块出现政策利空,市场又有所调整。

回顾整个2018年,虽然本基金在操作上总体秉持低仓位、优结构的策略,尽力减少损失,但在贸易摩擦、去杠杆影响下,单边下跌的市场实在令人沮丧。感谢持有人的支持。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25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0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5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股票市场大概率将好于2018年,国内外宏观环境,股市流动性、估值、政策都有积极因素出现。国内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已经开始明显积极发力,经济下滑的势头有所减缓;外围中美贸易谈判那权推进,海外央行宽松态度初现。股票市场一方面受益于国内流动性的宽松,另一方面有由海外资金的加持,整体流动性较2018年为好。更值得提振兴奋的是A股整体估值水平已经较历史中枢水平低很多,这给中长期的投资回报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伴随着积极政策信号持续出现,企业盈利有望逐渐探底,股票估值有望见底,结构性机会将逐渐出现,本基金对此抱有信心,并将在仓位上有所体现。

推演2019年的股票市场,基本的态势是盈利探底加风险偏好提升,故政策而非业绩是股市的主导因素,中长期受到政策鼓励的方向机会可能更大,这主要集中在以半导体为代表的高端装备体系的建立、以5G建设为基础的新基建的推进、以人工智能为引领的新应用的涌现、以新能源加速推广为抓手的制造业的升级等方面,本基金将紧密跟踪这些领域产业数据和公司发展变化,加大自下而上深入跟踪,选定业绩估值匹配度高的子行业和公司,进行中长期持有配置。此外,传统经济中具备核心竞争力的龙头公司,如果壁垒较高、估值较低且基本面有望见底,也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投资机会,这主要集中在消费、农业、机械等行业。

总体而言,相较18年,本基金对19年股票市场的表现将转向积极,本基金将更加努力通过对仓位、风格、行业及个股的把控,力争为持有人取得良好回报。再次感谢持有人的支持。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事宜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文件,本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并设立了估值委员会。

公司参与基金估值的机构及人员职责:公司估值委员会负责本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制定和解释,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以及当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必要时及时进行修订。公司运营部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关于估值的约定及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日常估值。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书面提示公司风险控制部和运营部测算投资品种潜在估值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可能达到的程度。风险控制部提交测算结果给运营部,运营部参考测算结果对估值调整进行试算,并根据估值政策决定是否向估值委员会提议采用新的估值方法。公司监察稽核部对上述过程进行监督,根据法规进行披露。

以上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基金从业经验和相关专业胜任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的代表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调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投票表决有关议案。基金经理有影响具体证券估值的利益需求,但是公司的制度和组织结构约束和限制了其影响程度,如估值委员会表决时,其仅有一票表决权,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本公司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20%。"图本基金本年无应分配利润。

2.报告期内没有实施过利润分配。

3.本报告期没有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1736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单个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农银现代农业加混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都晓燕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3月26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0,636,371.05	20,328,576.01
结算备付金	305,398.50	568,843.61
存出保证金	56,979.98	65,89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53,942.27	89,397,255.97
其中:股票投资	46,053,942.27	89,397,255.9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5,711,712.33
应收利息	17,327.75	3,021.6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31.84	4,726.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0,671,051.39	116,080,03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81,842.46	1,400.00
应付赎回款	40,181.24	247,083.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89,726.20	148,113.96
应付托管费	14,954.37	24,685.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1,727.18	286,014.8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50,078.68	240,469.07
负债合计	968,510.13	947,766.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5,285,435.37	90,698,983.59
未分配利润	-5,582,894.11	24,433,282.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702,541.26	115,132,26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671,051.39	116,080,033.27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9258元,基金份额总额75,285,435.3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2,695,042.76	44,301,598.71
1.利息收入	285,428.57	406,691.7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9,290.93	376,068.8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6,137.64	30,622.8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027,256.49	39,362,074.8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7,546,759.63	38,111,902.0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19,503.14	1,250,172.7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17,415.77	4,263,246.2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200.93	269,585.92
减:二、费用	3,044,430.48	5,082,613.95
1. 管理人报酬	1,285,997.43	2,554,888.20
2. 托管费	214,332.88	425,814.7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358,444.59	1,852,212.2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185,655.58	249,698.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39,473.24	39,218,984.7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9,473.24	39,218,984.7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0,698,983.59	24,433,282.96	115,132,266.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739,473.24	-25,739,473.2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413,548.22	-4,276,703.83	-19,690,252.0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6,045,855.49	2,369,820.68	18,415,676.17
2.基金赎回款	-31,459,403.71	-6,646,524.51	-38,105,928.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285,435.37	-5,582,894.11	69,702,541.2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3,655,234.00	2,255,106.40	245,910,340.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218,984.76	39,218,984.7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2,956,250.41	-17,040,808.20	-169,997,058.6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963,740.12	5,068,218.87	42,031,958.99
2.基金赎回款	-189,919,990.53	-22,109,027.07	-212,029,017.6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0,698,983.59	24,433,282.96	115,132,266.5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许金超 刘志勇 丁煜琼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第2075号《关于准予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631,675,317.7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1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1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31,812,396.3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37,078.6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分离债、央票、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短期融资券、正回购、逆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90%-96%,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现代农业加"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大农业指数×65%+中证全债指数×3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